

# 白居易美学观和对现代文学的影响

房仪成

西安外国语大学 陕西 西安 710128

**摘要：**白居易是继李白、杜甫后唐代文学艺术的又一座高峰，是中唐时期诗坛的代表人物。白居易的是唐朝文人中留存诗量最多的诗人，在这些诗作中包含着大量诗人在文艺创作上的思想，白居易美学观便是在这些思想的基础上形成的一套系统的美学理论。本文将立足于白居易美学观浅谈其形成的原因，并通过诗人的诗词和理论著作分析归纳美学观里的核心理论。凭借理论内涵寻找其在现代文学中的身影，进一步探究白居易美学观对现代文学产生的影响。

**关键词：**白居易 实用主义 美学思想 现代文学

## 1 白居易美学观形成的历史背景

中唐时期是唐朝由盛转衰的一个阶段，刚经历过多年战乱的社会动荡不安，与彼时的开元盛世相比经济、政治和文化都处于低迷的状态。在这样的社会背景下，一部分文人士子的心态开始发生变化，他们极力尝试寻找一种新的诗题文风来表达自己的思想主张，意图挽救日渐衰微的国势。于是以白居易为首的一批文人举起了区别于乐府古体诗的“新乐府”旗帜，历史上也称作新乐府运动。

新乐府运动主张用诗歌创作反映时事，从而发挥诗歌“补察时政”，促进政治改革的功用。提出这样的主张是基于白居易对“采诗制”的认识，所谓“采诗制”是指周朝以来施行的一种政治文化制度，据《左传》、《国语》载周朝君王曾下令大臣献诗，借诗歌考察民情风俗与政治得失，从而作为行政的参考。但行至唐代，这样的制度已经废止，白居易对此制度十分钟情，在他的诗作《采诗官》中言“若求兴谕规刺言，万句千章无一字”，以此表达内心对于采诗制度废用的懊恼，同时白居易也积极将诗作与政治相联，在文学创作中展现出鲜明的指向性。从诗歌风格来看，新乐府诗歌相比古乐府的创作，特点有三，其一打破以往写时事只借用古题的传统，多以新题述当下时事。其二，既重视诗歌的格律词韵，更要求具备社会实用性，以讽喻诗风揭示政治与社会中出现的问题。其三不以入乐作为乐府诗的评判标准，赋予诗文内容更高的地位。正如白居易在《新乐府序》中所言“总而言之，为君、为臣、为民、为物、为事而作，不为文而作也”。白居易便在新乐府运动的实践中逐渐总结出大量文学理论，最终形成了一套独有的美学观。

## 2 白居易美学观的内涵

### 2.1 倡导诗歌反映现实

白居易根植于现实主义创作的沃土，在新乐府运动时期时政贯彻着对诗歌实用化的挖掘。他认为，“文章合为时而著，诗歌合为事而作”，无论是诗歌还是行文，都是作者个人情感意志的

表露，而这种表露不能单单停留在无病呻吟的状态下，应该从现实生活中寻觅，反映真实发生的事情。事实上，白居易文学创作反映的现实通常都具有明确的政治目的，或者说其倡导的现实反映本意上便是减少个人意志的干扰，使文学创作能成为社会改革的手段和工具。譬如其叙事诗《琵琶行》中写出的琵琶女形象，她是白居易贬官江州时于浔阳江畔所遇，诗人通过对琵琶女高超的琴技和不幸经历的描述，揭露出生民凋敝、人才埋没的社会现状，同时巧用同是天涯沦落人将自身与琵琶女相连，述出贬官后的种种窘境，以相同力度却是不同的高度揭示了官场的腐败黑暗，无形之中透露出被贬官的不公。白居易将现实反映和讽喻的思想融入进了文学作品当中，发挥出了文学应有的教育作用。而且这种以讽喻为主的诗文在当时的确产生了较强的政治影响，《与元九书》中写道：

凡闻仆《贺雨诗》，众口籍籍，以为非宜矣；闻仆《哭孔戡诗》，众面脉脉，尽不悦矣；闻《秦中吟》，则权豪贵近者，相目而变色矣；闻《登乐游园》寄足下诗，则执政柄者扼腕矣；闻《宿紫阁村》诗，则握军要者切齿矣！

或许这可能是他被贬谪的原因，但无疑白居易的诗作对当时黑暗的政治现状起到了敲山震虎的功效，令腐败者望而生畏，对社会的发展产生了积极的影响。《与元九书》中白居易曾言：

古人云：“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仆虽不肖，常师此语……故仆志在兼济，行在独善，奉而始终之则为道，言而发明之则为诗。谓之讽谕诗，兼济之志也；谓之闲适诗，独善之义也。

可见白居易确实是孺子，恪守独善其身与兼济天下的本色，但从中不难领略他恪守本色的手段仍是诗文，将他创作的讽喻诗谓之兼济天下之道，而闲适诗则是独善其身的印证。正因如此他才会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将这种思想贯彻在创作当中。

### 2.2 “美刺比兴”观点

“美刺比兴”是白居易美学观中的重要理论思想，形成于《毛诗序》中对于诗六义的论述，“诗有六义焉：一曰风，二曰赋，

三曰比，四曰兴，五曰雅，六曰颂”，六义当中风、雅、颂指诗的内容，赋、比、兴指诗的表现手法，《诗品》序言“兴也；因物喻志，比也；直书其事，喻言写物，赋也”，《诗品》中的揭示认为比就是比喻，兴即托物言志，“比兴”的手法往往又运用于讽刺，于是白居易便将“比兴”代表“六义”。为了正名其讽喻诗的社会价值，达成诗歌补察时政的抱负，将美刺与比兴相结合，相比于前代将“美”、“刺”并列看待，白居易更重视“刺”在诗歌当中的作用，即揭示社会现状，讽刺讽喻政治上出现的问题。如《过昭君村》中前四句诗人采用比兴手法描述路过昭君村时的印象，后又开始论述王昭君被选中与匈奴和亲的事情，且边论述边抒情，明面上赞颂了昭君的俊俏容颜和她迫于和亲的无奈，将责任归咎于宫女画工的利欲熏心。但诗末笔锋急转道：

村中有遗老，指点为我言：“不取往者戒，恐贻来者宽；至今村女面，烧灼成瘢痕！”

当论述毕王昭君的故事后，紧接着真实描绘出了一个骇人听闻的场面，向诗人诉说着为了不入皇宫步昭君后尘，女子灼面毁容以示决心。其暗讽国家政策的残酷，和宫中女子的不幸以至于民间女子毁容抗拒，流露出对这些妇女的同情。白居易在诗文的前半部分重写“美”，但写美的目的不仅在于单纯的表现历史事件，而在于最后的“刺”，借古讽今，以前人的故事警示当权者的所为。

### 2.3 使用质朴自然的文风

白居易的新乐府诗、讽喻诗以真实的事件反映社会问题，正因如此他力求用质朴易懂的语言形式代言出思想主张的内涵，李渔曾对戏剧文学的论述中将之分为三类，其一“心口皆深”，即文学内涵与语言表达并重，其二“词浅意深”，即文字易懂但需留有深意，其三“词浅意亦浅”，并且李渔最为推崇第二种，因为它既不失语言之美也可令思想主张脍炙人口，以达“其辞质而径，欲见之者易谕也”广泛传播的功效。《与元九书》中记：

又昨过汉南日，适遇主人集众娱乐，他宾诸妓见来，指而相顾曰：此是《秦中吟》、《长恨歌》主耳。自长安抵江西三四千里，凡乡校、佛寺、逆旅、行舟之中，往往有题仆诗者；士庶、僧徒、孀妇、处女之口，每有咏仆诗者。

离去长安三四千里仍流诵白诗，“欲聘倡妓，妓大夸曰：‘我诵得白学士《长恨歌》，岂同他哉？’由是增价。”甚至在当时娼妓都以能诵白居易的诗作为荣，足见白居易的诗流传之广，影响范围之大。白居易做到了将诗文的语言形式与内涵相统一，在他的美学观念中，对诗的评价是，“感人心者，莫先乎情，莫始乎言，莫切乎声，莫深乎义。诗者：根情，苗言，华声，实义”。他认为诗歌的情和义是属于诗歌的内容，而声与言是形式上的表达，情作为一切文学作品的根本是创作的出发点，而义则是表达创作者思想的落脚点，白居易的创作多以现实问题为情，借情表

义，这才形成了讽喻诗的风格，言与声作为外在的形式，韵齐言顺更符合文人士子们的审美需求，但在白居易看来情真意切，与读者建立起更广泛的情感共鸣更加重要，韵律优美的同时应保证语言易懂易上口，他在文风上提倡质朴自然，不加难懂的辞藻雕琢，这也助于他的诗歌叙事、抒情与讽谏意味的传播。

## 3 白居易美学观对现代文学的影响

### 3.1 文学作品反映现实生活

白居易在《与元九书》中将自己的诗作分为讽喻诗、闲适诗、感伤诗和杂律诗四类，其中历代文人对白居易的新乐府、讽喻诗的评价最高。进入现代，讽喻诗的价值和作用尤为受到重视。民国学者陶愚川认为世人读白诗多是《长恨歌》一类的“描美”诗，而忽略如《秦中吟》、《卖炭翁》类的讽喻诗。彼时的中国积贫积弱，诗量虽不减但多是与现实背离的内容，诗文成为了创作者粉饰太平，逃避现实的工具。陶愚川对此痛斥，随之大赞白居易美学观中的思想，提出“要以文学作照妖镜，照出社会上的形形色色，将文学从少数阶级手中夺过，使之成为平民生活的写实”的主张，与白居易相同创作鲜明指向性的文学作品，暴露出时代下政治的黑暗和人民的苦难。无论是反应现实还是美刺比兴，在这种思想下创作出的作品本意都是想对社会发展产生积极影响的，故社会产生较大动荡的时期时白居易美学观往往就会成为引导文学创作的主流观点。

诸如此类的思想从余华的作品中也可窥知一二，白居易的美学观在时代的变化中无形的融入进了文学作品当中。进入改革开放时期后，在市场、文化、经济全面开放的同时，也因为“速度”过快导致思想与物质矛盾的产生，进而出现了很多社会问题，在过度自由和极端利己主义的指引下，原本社会中建立起的道德秩序不断受到挑战，强烈浮躁的社会之风也在80年代多次引发社会的动荡。余华在这样的社会背景当中意识到针对现代中国的现实写作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这种书写能够穿透社会繁华的表象，直面社会矛盾所在，探寻出文革结束后尤其是改革开放后中国社会存在的问题，他开始做社会的“观察者”，在这一过程当中创作出了《兄弟》、《第七天》等反应社会热点、真实事件的作品，以极具冲击力的语言和令人瞠目结舌的情节还原真实，表露出对现实社会的批判。

### 3.2 精炼易懂还原思想主张

民国时期的新文化运动将通俗易懂贯彻在文学当中，白话文的倡导者胡适且抛开了白话与文言的差异，从思想主张上肯定了白居易讽喻诗的批判理念评价白居易，其和元稹都是有意作文学革新运动的人，他们的根本主张翻译成现代的术语可说是为人生而作的文学。并就此对白话提出了“八不”，其中不无病呻吟、不滥调套语反映出了两个时代文学革新的共通，都以通俗易懂的文化风向代替受制于教条规则的旧文学。并且对于文学的语言

形式上白花纹的主张也与白居易美学观相贴合，胡适称文学是救济社会，改善社会的利器。上可“能补察时政”，下可“泻导人情”，直言非这样的文学作品是言之无物的空谈。“欲善其事，必利其器”，白话文推广既是新文化运动的核心，更是要通过白话文传递出创作者们的思想主张。《尝试集》是胡适所著的白话文诗歌集，同时他也是中国第一位白话文诗人，这部作品在文学史上的价值要高于其内容本身，但实际上这部文白混掺，看似不成熟的文学作品中却饱含了作者对白话语言形式未来发展的信心。胡适在书中认为文言绝不可能成为未来文学发展的主流，尝试以白话做诗歌如同明清小说用白话表达，故取诗集名“尝试”。在内容方面诗集共分为三篇，大多用以白话书写，宣传其自由的人生感悟或是对社会黑暗统治和封建礼教的批判。在音韵和诗体均打破传统诗束缚，采用自由体。内容浅显易懂，文字朗朗上口，符合白居易美学观中文学作品的一贯风格。

白居易的美学观从现实出发，从内容指向到语言形式均有理

论的支撑，层次清晰的为文学创作另辟蹊径，其美学观中独特的美学思想潜移默化地对后世文人产生影响，对现当代现实主义文学的发展具有不可忽视的价值。

#### 参考文献

- [1] 李泽淳.白居易的文艺美学思想简论[J].沈阳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版).2001, (03): 18-22.
- [2] 谢思炜.白居易诗选[M].北京:中华书局.2009.
- [3] 陈才智.陈寅恪先生的白居易研究[J].扬州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7, (4): 106-115.
- [4] 王敏.论白居易讽喻诗的思想内容和艺术特色[J].湖南科技大学学报.2016, 37(11): 24-26.
- [5] 徐小洁.“平民化”的民国白居易研究——以胡适《元稹白居易的文学主张》为中心[J].青海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0, 42(02): 91-97.